

证券代码：301041

证券简称：金百泽

公告编号：2025-015

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现有总股本 106,680,0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 1,280,800 股后的股本总额 105,399,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539,920.00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送红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公司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净利润 39,738,734.4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9,062,978.79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840,568.7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母公司按 202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284,056.8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311,026,160.71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64,873,122.51 元。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64,873,122.51 元。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并遵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6,68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 1,280,800 股后的股本总额 105,399,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539,92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行权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及股份回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已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84,900 股，成交总金额为 15,049,843.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利润分配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0,539,920.00 元。

综上，公司 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总额为 25,589,763.00 元，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65.51%。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539,920.00	6,376,506.00	5,120,64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062,978.79	39,637,708.13	33,874,401.97
研发投入（元）	45,786,297.66	46,715,416.88	46,207,970.95
营业收入（元）	682,655,891.97	635,698,072.24	651,657,182.9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11,026,160.7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4,873,122.51		
上市是否满三个	是		

完整会计年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现金分红总额（元）	22,037,066.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 净利润（元）	37,525,029.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 额（元）	22,037,066.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研发投入总额（元）	138,709,685.4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 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 业收入的比例（%）	7.04%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 市规则》第9.4条第（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 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 2022、2023、2024 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22,037,066.0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2、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3 年、2024 年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2023 年 14,637.28 万元，2024 年 11,098.51 万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6.14%、12.56%。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 50%以上。

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财务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实施本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综上所述，本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